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财务资助情况：**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剑桥科技”）于2026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扬中幸福家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扬中基金”）与其参股公司南京镭芯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镭芯光电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签订《可转换借款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。扬中基金向镭芯光电提供可转换借款人民币8,000万元，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7年2月1日，年固定利率3%。根据协议约定，若镭芯光电在2026年任意季度满足债转股条件，则当期债转股额度内的借款本金及对应利息予以豁免，并按照协议约定转换为扬中基金对镭芯光电的股权投资。本次交易未设定担保措施。本次财务资助的相关资金来源为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股）募集资金。

● **财务资助进展情况：**经扬中基金与镭芯光电协商，决定提前将原协议项下全部借款，即人民币8,000万元，一次性转为对镭芯光电的股权投资；转股价格参照协议中镭芯光电新一轮股权融资的价格，豁免原协议中的价格折扣安排。

● **风险提示：**标的公司所处的激光器件行业需求波动、竞争加剧，或标的公司产品技术迭代落后于行业导致产品滞销，可能使其经营业绩不及预期；同时，行业政策变化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也可能对其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从而对公司的投资回报产生不利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财务资助事项概述

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

内的扬中基金与其参股公司镭芯光电签订《可转换借款协议》。扬中基金向镭芯光电提供可转换借款人民币 8,000 万元，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2 月 1 日，年固定利率 3%。根据协议约定，若镭芯光电在 2026 年任意季度满足债转股条件，则当期债转股额度内的借款本金及对应利息予以豁免，并按照协议约定转换为扬中基金对镭芯光电的股权投资。对于扬中基金未能转换为股权投资的任何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，镭芯光电应最晚于 2027 年 2 月 1 日一次性向扬中基金清偿。本次交易未设定担保措施。本次财务资助的相关资金来源为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 股）募集资金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披露的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07）。

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扬中基金已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与镭芯光电正式签署《可转换借款协议》，协议签署完成后即按约定履行借款发放等相关义务。

二、财务资助事项进展情况

鉴于自《可转换借款协议》签署后镭芯光电业务发展态势良好，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。为简化合作结构、降低双方管理成本，并进一步巩固双方长期稳定的战略协同关系，经扬中基金综合评估，对原协议项下的债转股安排进行如下调整：

1、提前将原协议项下的全部借款，即人民币 8,000 万元，一次性转为对镭芯光电的股权投资；

2、转股价格参照协议中镭芯光电新一轮股权融资的价格，豁免原协议中的价格折扣安排。

近期，镭芯光电已完成新一轮股权融资并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债转股事项，并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，领取了由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本次新一轮股权融资及债转股完成后，镭芯光电的注册资本由 863.4719 万元增加至 1,357.3609 万元，扬中基金占其注册资本的金额由 142.5180 万元增加至 215.1534 万元，持股比例由 16.5052%下降至 15.8509%。

三、本次债转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债转股事项涉及的标的公司专注于半导体激光器件、光电子器件等核心产品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，其生产的 CW DFB 激光器产品为公司高速光模块产品的关键零部件，产品具备明确的应用场景和市场需求。2024 年度至 2025 年度，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稳步增长态势，反映其业务规模逐步扩大；尽管净利润仍

处于亏损状态，但亏损幅度已显著收窄，主要系标的公司处于业务拓展期，研发投入、产能建设等成本较高。其未来盈利能力受行业竞争加剧、技术研发突破不及预期、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，存在持续亏损或盈利不及预期的风险；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及市场份额提升，其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改善，从而为公司创造利润增长点。其次，标的公司为公司核心零部件供应商，本次新一轮股权融资及债转股的完成，有利于增加公司与标的公司的粘性，夯实公司供应链稳定性，保障公司核心原材料及产品的持续稳定供应。

四、本次债转股事项的风险提示

标的公司所处的激光器件行业需求波动、竞争加剧，或标的公司产品技术迭代落后于行业导致产品滞销，可能使其经营业绩不及预期；同时，行业政策变化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也可能对其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从而对公司的投资回报产生不利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

本次债转股完成后，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0 万元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，不存在违规发放借款和逾期未收回借款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27 日